

浙江伟星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浙江伟星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的通知于2022年12月22日以公告方式发出，并于2023年1月6日在浙江省临海市临海大道1号华侨大酒店二楼会议厅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亲自出席监事3人。经参会监事推选，会议由公司监事陈国贵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监事认真审议，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六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陈国贵先生获得选举票3票，表决结果：当选。

会议选举陈国贵先生担任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主席职务，任期三年，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陈国贵先生的主要简历附后。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伟星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3年1月7日

附：

陈国贵先生近五年主要简历

陈国贵先生：中国国籍，1959年6月出生，植物病理学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具有丰富的科研工作经验；曾任浙江伟星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总工程师、伟星集团有限公司总工程师，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浙江伟星光学股份有限公司总工程师。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监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非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